

关于开展中国·新疆体育文化艺术展演的通知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充分发挥全民健身在体育强国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为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以实际行动践行新的文化使命，进一步发挥体育文化的育人功能，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普及体育运动项目文化，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国家体育总局体育文化发展中心组织开展体育文化艺术展演活动。

一、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文化发展中心

协办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本合（上海）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舞蹈运动协会

支持单位：乌鲁木齐市体育舞蹈协会

巴州体育舞蹈运动协会

阿克苏地区跆拳道协会

新疆上青开鑫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击剑协会

新疆新马击剑俱乐部

乾跃小叮当艺术馆

乌鲁木齐开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二、日期及地点

时间：2025年1月13日—19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新区文体中心

三、活动内容

中国·新疆体育文化艺术展演（以下简称“活动”）设置“文化征集、文化展示、项目竞赛”三大板块。

（一）文化征集板块

围绕“以体育人，画说新疆，书写未来”活动进行书画创作。

文化作品征集办法详见附件1。

（二）文化展示板块

1、中华传统体育文化通史展览，呈现中国古代至近现代期间，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历史事件及杰出人物。

2、新疆乌鲁木齐体育教育发展成果及文化旅游资源展示。

3、优秀文化作品征集展示。

（三）项目竞赛板块

体育舞蹈、跆拳道、击剑等体育表演项目。

竞赛规程详见附件 2、3、4。

四、报名办法

活动报名均通过“操舞世界”APP 客户端完成。各项目报名截止日期详见竞赛规程。

完成报名后，填写《自愿参演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 5）《线下参演参赛人员健康声明》（附件 6），由参演参赛人员本人（或未成年人监护人）签字（单位加盖公章），以扫描件 PDF 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275259317@qq.com，报到时请将原件提交至组委会。

五、报到流程

各项目报到时间详见竞赛规程。

报到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新区文体中心（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六、奖励办法

参演参赛选手奖项由主办单位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及优秀组织单位等奖项由活动执行办公室评定颁发。

七、免责声明

活动期间，参演参赛选手出现任何人身意外受伤和其他安全问题及参加此次展演而引发的一切包括财产损失、遗失等带来的后果及责任，由参演参赛选手自行负责，主办及承办单位不承担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肖像权使用声明

活动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商务开发合作单位有权无偿使用参演参赛选手的图片、视频等，进行旨在促进项目发展和展演的各项宣传、推广活动。

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解释权属主办方单位。